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8)

**於二零二一年到期金額為200,000,000美元的
6.50%可轉換債券(證券代碼：5696)**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金額為219,600,000美元的
13.0%優先綠色票據(證券代碼：40749)**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第13.19條、第37.47條、第37.47A條、第37.47B條及第37.47E(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潛在違約事件

根據二零二一年到期金額為200,000,000美元的6.50%可轉換債券(「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倘(a)於有關付款到期日未能支付債券的任何本金或溢價或(b)拖欠支付債券的任何利息且拖欠持續至有關付款到期日後14日，則構成違約。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規定，付款及最後一筆利息付款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到期日」)到期。於到期日，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總額將分別為50,916,100美元及1,475,500美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難以於到期日支付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本金及最後一期利息。因此，本公司現時認為，很可能發生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下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

本公司已籌措到所需資金，並預期於到期日後的十個工作日內支付本金連同應計利息。此外，本公司一直與二零二一年債券的持有人商討，以便獲得到期日的延長。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在積極與可能涉及交叉違約的債權人溝通，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債權人將採取加速到期行動的通知。

除牌

茲通告由於二零二一年債券將於到期日到期，故二零二一年債券將於到期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終止上市。在撤回於聯交所的上市後，債券持有人如需有關二零二一年債券的進一步資料，可通過以下方式聯絡本公司：

地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9樓
收啟人： 投資者關係部
電郵： ir@ss100.com.cn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易小迪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易小迪先生及范小冲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曉華女士及王功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雲昌先生、黃博愛先生及王波先生。